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，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
4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以公告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邱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:15—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现场出席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78 人，代表股份

221,842,58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9947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209,871,09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6205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72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11,971,4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3741%。中小投资者 277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12,463,6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71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220,854,58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46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9,871,093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0,983,489 股。

反对 93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212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0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934,500 股。

弃权 5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1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0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53,500 股。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11,475,6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2.0730%；反对 93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7.4978%；弃权 5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4292%。

该议案审议通过，任辉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屈宪纲律师、曹丽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2 日